

《分析化学》投稿简则 (2021 版)

您在投稿时, 需先登录本刊主页(www.analchem.cn), 点击“在线投稿”, 然后按照要求提交论文即可。以下是本刊对稿件的详细信息, 请您仔细阅读。

1 栏目及字数要求

1.1 特约来稿 邀请分析化学领域知名的国内学者在以下方面进行深入报道:撰写最新的研究成果或者该领域的评述与进展, 报道国内学者在国际学术领域活跃的最新研究项目。该栏目及时追踪分析化学领域最新的发展动向, 以图文的特写形式让读者快速掌握近期研究者所关注的态势, 广泛传播科学研究对社会的促进作用。本栏目不收取任何费用。

1.2 研究快报 论文的创新性强, 学术价值重大, 投稿时需要对文章的学术价值和创新性进行简要的说明, 作者需突出论文的创新思想和初步的研究结果。全文(包括中英文题目、作者、单位、中英文摘要、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不超过 4000 字, 发表周期在 2 个月内。

1.3 研究报告 具有原始性和创新性的研究成果。全文(包括图、表、参考文献和中、英文摘要)不得超过 8000 字。

1.4 研究简报 具有创新性和在前人研究基础上有重大改进的研究成果。全文(包括图、表、参考文献和中、英文摘要)不得超过 5000 字。

1.5 仪器装置及实验技术 主要报道新分析仪器的研制、性能及其应用, 实验装置和实验技术的重大改进成果。全文(包括图、表、参考文献和中、英文摘要)不得超过 5000 字。

1.5 评述与进展 评述国内外分析化学前沿的新进展及新动向。全文(包括图、表、参考文献和中、英文摘要)不得超过 10000 字。

2 来稿要求和注意事项

2.1 本刊只接受以 Word 文档编写的稿件, 对于编写格式不符合**本刊投稿模板**要求的稿件, 将不予送审, 直接退稿。编写格式请参见网站的“投稿模板”。已退稿件重新投稿时(如无明确意见, 不建议重新投稿), 按照同样程序重新送审处理。

2.2 涉及与本工作有关的成果, 投稿时请附单位介绍信, 由单位负责稿件密级、质量和署名顺序等的审查。获奖或有重大效益论文请附说明和有关证件复印件。发表之后获奖论文望来函告知, 本刊将酌赠刊物。来稿注明通讯联系人的电话和电子信箱。

2.3 凡是获得省部级以上基金资助的研究成果, 例如:国家自然科学基金、863、973 等, 请在首页页脚按中英对照格式进行标注: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No.XXX)资助 Supported by the National Natural Science Foundation of China (No.XXX);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资助项目(No.XXX) Supported by the National High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Program of China (No.XXX)。标注的基金资助项目不超过 4 项

2.4 来稿应观点明确, 数据准确、完整,文字精练, 层次分明。中、英文摘要力戒空洞, 应包含实验目的、方法、条件、重要的实验数据和结论等信息。英文摘要以不少于 1000 字符为宜。引言部分应扼要说明研究工作的目的、意义, 前人有关研究进展、存在的问题、发展方向及本文的创新点。

2.5 文中插图清晰, 坐标标度准确。图表均需附题并按在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编号, 图题、图注、表题、表中内容及表注均全部采用中英文对照表述(中文列前)。图题及图注应在图下方注明。表格采用三线制表格列出。请采用 ChemDraw 或其它画图软件制作文中结构式、数学式、反应式。曲线图用 Origin 等软件绘制, 可以使用彩色, 图中不同的曲线须用符号作标注, 以便在黑白打印时能够区分。论文的照片图像应为彩色或灰度图, 分辨率应达到 600 dpi 以上。所有图表必须在正文中提及, 并插入到首次提及的段落。

2.6 关键词请参照《汉语主题词》选择。英文关键词须用全称。

2.7 稿件中计量单位及符号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量标准”及有关 GB 标准规定书写。物理量的符号一律用斜体字母, 单位符号和词头用正体字母。

2.8 化学名词术语, 请参照中国化学会推荐的“化学命名原则”书写。

2.9 文题应简单明确, 并力求包含尽可能多的内容信息, 总字数一般不超过 30 字, 不使用副标题。题目及中、英文关键词不能使用缩略语、商品名、符号及分子式。

2.10 来稿不得一稿多投, 一经发现, 本刊在 2 年内拒绝接收此稿第一作者和通讯联系人署名的稿件。稿件作者不止一位时, 请确定一名通讯联系人(姓名右上角加*号), 并注明通信地址、邮政编码、电话及 E-mail 地址。本刊不做“并列第一作者”的标注。作者中有国外学者时, 须附同意发表的证明。

2.11 参考文献 References

参考文献以引用先后, 顺序编号(注于正文相应处), 文献作者应全部写出。作者需对文献的作者、发表的期刊、年代、卷期页等核实无误, 切忌转引二手文献。内部资料、私人通讯一律不得引用, 不建议引用博硕士学位论文。已录用待发表的文章需引用时, 必须注明刊物名称和待发标识。文献引用未能涉及近2年的文献, 或者多引用作者自己的文献, 则编辑初审时会认为该论文的关注度不足而退稿。日文、俄文等非英文文献用英文表述, 中文文献采用中英文对照表述。文献刊名缩写须准确, 期刊缩写请参考(<https://cassi.cas.org/search.jsp>)。文献著录项目应齐全, 格式准确。按顺序写出全部作者的姓名, 姓前名后, 英文文献作者姓全部大写, 名字部分用首字母大写缩写, 期卷(全部写明), 给出起止页码, 文献结束加半角句号“.”; 文献序号加方括号, 即[1]、[2]。期刊、专著和译著引用格式如下:

[1] LI Hui-Xiang, XU Xiao-Li, CHEN Hui, ZHANG Song, KONG Ji-Lie. *Chin. J. Anal. Chem.*, 2012, 40(6): 817-822.

李会香, 许小丽, 陈惠, 张松, 孔继烈. 分析化学(中文作者姓名、中文期刊名称均用宋体), 2012, 40(6): 817-822.

[2] PATIENCE J F, ROSS K A, BEAULIEU A D, MERRILL J, VESSIE G. *J. Anim. Sci.*, 2011, 89(7): 2243-2256.

[3] LIN Bing-Cheng, QIN Jian-Hua. *Graphic Laboratory on a Microfluidic Chip*. Beijing: Science Press, 2008: 473.

林炳承, 秦建华. 图解微流控芯片实验室.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08: 473.

[4] BARD A J, FAULKNER L R. *Electrochemical Methods Fundamentals and Applications*, Translated by SHAO Yuan-Hua, ZHU Guo-Yi, DONG Xian-Dui, ZHANG Bai-Lin, Beijing: Chemical Industry Press, 2005: 283, 511-516.

BARD A J, FAULKNER L R. 电化学方法原理和应用(第二版). 邵元华, 朱果逸, 董献堆, 张柏林译. 北京: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05: 283, 511-516.

[5] GB/T 21911-2008. Determination of Phthalate Esters in Foods. National Standard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食品中邻苯二甲酸酯的测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1911-2008.

[6] SONG An-Bao, ZHANG Guo-Ping, HU De-Yu, PANG Li-Li, YANG Song, LIU Gang, WANG Hua. China Patent, 200510003041.7, 2006.

宋安宝, 张国平, 胡德禹, 逢丽丽, 杨松, 刘刚, 汪华. 中国专利, 200510003041.7, 2006.

(期刊名称缩写查询参考网址 <https://cassi.cas.org/search.jsp>)

3 稿件处理程序

稿件处理流程包括:初审-送审-审回-退修-修回-录用-清样-确认。

投稿 经系统确认有效后, 将自动登记稿件编号, 并发出确认信到您提供的 Email。作者可点击“稿件进度”查询相关的稿件信息和处理进度。

初审 从未处理到送审之间, 是编辑部的初审阶段, 由编辑部决定论文研究方向是否符合分析化学的范畴以及是否符合投稿要求, 不符合要求以及不采用投稿模板样式投稿的稿件将予以退稿。

送审-审回 来稿如符合投稿要求, 编辑部会送交与论文研究领域相关的专家进行审稿, 审稿期限为 2 个月; 审回后 1~2 周内, 编辑部会根据审理意见对稿件进行终审, 然后由编辑部通知作者“退稿”或“退修”。

退修 作者应根据提出的意见在论文中进行逐条修改, 针对每条意见给予回复并给出解释说明, 在 1 个月内将修改稿连同逐条修改说明一并提交回编辑部。超过 2 个月不提交修改稿, 即按作者自行撤稿处理。

修回-录用 稿件修回后, 编辑在一段时间内进行定稿或再次“退修”, 直至符合各项要求后方可正式录用; 从定稿到清样校对需要一段时间, 请留意邮件提醒。

清样 即录用后的稿件经编辑修改定稿、排版后发给作者进行确认。定稿和排版过程中可能会发生文字和信息丢失、打印错误、图形变形等错误, 因此, 作者应认真核对清样(全部内容), 尤其是图表以及图表中文字、方程或公式、坐标轴标示以及图中数字、以及参考文献引用序号等信息。清样的修改通常只是小的修改, 不应是大量重大修改。作者在 PDF 格式的清样稿上直接标注修改内容, 或用 Word 文档详细说明某页某行、某图、某表中“XX”改成“XX”; 插入或删除“XX”。清样的修改应一次全部完成并上传。除非错误, 作者不得擅自更改“第一作者”和“通讯联系人”, 也不再添加或者删除作者。清样确认后, 作者将无法再做任何修改, 文责由作者自负。在清样校对同时, 由编辑部按照排版页数通知作者交纳

版面费, 请您通过银行汇款至本刊指定账户。在未收到版面费前, 将不安排发表。作者邮寄版面费时务必注明稿件编号。

作者对稿件有关事宜需与编辑部联系时, 可发送邮件至 fxhx@ciac.ac.cn, 或电话 0431-85262017 联系, 并请务必说明稿件编号。

4 有关文摘转载的声明

本刊已同意国内外各检索机构免费摘录本刊所载论文, 本刊与中国知网合作优先数字出版, 会在中国知网同步发布电子版全文。根据《国家版权局公告》文件精神, 必须征得作者认可。现特敬告本刊投稿作者, 凡不同意被检索刊物无稿酬摘引者, 或不同意将翻译件的专有使用权授予本刊者, 请在投稿时事先声明。无声明者, 本刊均认为已获得作者许可。本刊不收取论文审理费, 相应也不再支付稿酬, 一经投稿, 即默认已接受本刊的著作权转让协议, 也不再另付其它报酬。

5 有关开具发票事宜

您的文章在本刊发表后, 编辑部会为您邮寄版面费发票和样刊, 请您投稿时留下通讯联系人的详细通信地址和电话。办理完版面费交纳手续后, 由于开具增值税发票, 请务必将以下信息发至 fenxi@ciac.ac.cn, 注明稿件编号、办理日期、发票单位、账户、税号、开户行、金额、单位地址和电话; 收件人姓名(邮寄发票用)、收件人电话和详细地址。请将银行汇款的凭证的照片发至 fenxi@ciac.ac.cn, 编辑部会尽快核实您的汇款, 及时为您开具发票。

与本刊签署数据库全文收录协议的有: 中国知网。

《分析化学》编辑部